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0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已回购股份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大集团	股票代码	0023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志健	卢浩雯、杨华芳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龙泰街8号海大科学园1栋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龙泰街8号海大科学园1栋	
传真	0620-39388968	0620-39388968	
电话	0620-39388960	0620-39388960	
电子信箱	zqbgs@haid.com.cn	zqbgs@haid.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围绕动物养殖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进行产业链业务布局,主要产品包括饲料、优质动物种苗、动保、生猪、水产品等,业务运营已覆盖各类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等全部业务环节。具体而言,公司产品包括鸡、鸭、鹅、猪、鱼、虾蟹、反刍等动物饲料,生猪、虾、鱼等养殖品种,虾苗、鱼苗等种苗品种,畜禽生鲜产品和水产品预制菜,以及畜禽和水产养殖过程中所需的生物制品、兽药、疫苗等动保产品。

1、主要业务和产品

(1)饲料、种苗和动保三体联动,为养殖户创造价值。饲料、种苗和动保是公司最核心的业务,营业收入占公司 80%以上。饲料业务经过二十多年发展已积累了广泛的客户资源,通过向客户提供市场稀缺的优质动物种苗、高性价比、强产品力的饲料产品,依托养殖技术服务体系带动疫苗、兽药、生物制品等动保产品发展,通过全套养殖解决方案能较好地帮助客户获得养殖成功,帮助客户在实现健康养殖的同时,能够控制养殖成本,获得终端产品的竞争优势。

(2)养殖业务在专业化的基础上,实现轻资产、低风险养殖模式

在饲料、种苗、动保业务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在养殖环节上进行模式探索。在畜禽养殖上,公司目前主要是生猪养殖,养殖专业能力持续提升,养殖成本不断优化,风险可控。水产养殖上,公司利用自身优质种苗、饲料和动保产品,聚焦公司已具备整体优势的对虾工厂化养殖。在养殖业务上,公司控制养殖规模,建团队、降成本、完善体系,正在构建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46.01亿元,同比微降1.3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04亿元,同比增长64.30%。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48,140,586,669.70	44,746,735,775.61	7.58%	44,470,388,43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905,302,719.55	19,647,107,064.19	21.67%	17,832,539,336.58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14,601,066,662.29	116,117,168,742.97	-1.31%	104,715,417,48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03,995,518.39	2,741,256,374.98	64.30%	2,967,330,734.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39,064,747.56	2,541,491,969.42	78.60%	2,883,311,22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6,256,375.05	12,698,374,699.54	-37.03%	6,817,894,250.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71	1.66	63.25%	1.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70	1.66	62.65%	1.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8%	14.53%	6.35%	18.4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171,735,504.66	29,124,064,147.12	32,564,830,090.03	29,740,426,92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0,694,642.71	1,264,353,714.60	1,498,774,869.48	880,172,29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9,671,794.96	1,273,122,794.69	1,485,952,788.50	1,020,317,36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6,897,105.70	4,448,044,505.16	5,912,718,849.74	182,389,125.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4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番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73%	910,589,359	0	质押	53,2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67%	110,939,912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8%	41,300,000	0	不适用	0
阿布达比投资局	境外法人	1.13%	18,742,547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鼎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96%	15,999,899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14,431,019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13,111,475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其他	0.65%	10,884,232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9,918,962	0	不适用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56%	9,391,107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第1名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第1名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214,349	0.37%	121,400	0.01%	14,431,019	0.87%	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42,544	0.14%	10,500	0.00%	9,918,962	0.60%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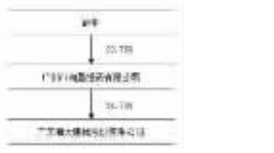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9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沈东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8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三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回收表决票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5-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公司盈利状况、经营现状及全体股东的投资回报情况下制定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2-2024年)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的经营管理等各个环节起到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此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六、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进行证券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在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现金需要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证券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制订了切实有效的管理制度及其他内控措施,投资风险可以得到有效控制。该事项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内控程序健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关于2025年进行证券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2025年进行证券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5-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3,143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841名激励对象的全部股票期权共计9,719,550份,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标,未满足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行权条件,公司监事会同意注销前述股票期权;

2、公司注销前述股票期权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八、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事项进行了审核,发表如下意见:

1、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3,655名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16,191,090份,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标,未满足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行权条件,公司监事会同意注销前述股票期权;

2、公司注销前述股票期权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九、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且未达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事宜进行了审核,发表如下意见:

1、根据《管理办法》和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173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因离职或解除劳动关系,其已获授且未达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326,940份予以注销;68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因离职或解除劳动关系,其已获授且未达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140,550份予以注销;共计注销467,490份,公监事会同意注销前述股票期权。

2、根据《管理办法》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198名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因离职或解除劳动关系,其已获授且未达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771,205份予以注销,公司监事会同意注销前述股票期权。

3、公司注销前述股票期权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十、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特此公告。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5-019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5年5月13日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5年5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至2025年5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7日(星期三)。

(六)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B股境外代理人、香港结算公司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或名义持有人,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填报的受托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通过交易系统的投票,不视为有效投票,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5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存在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需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任何需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对相关议案的表决均视为对该相关议案的无效表决,不计入统计结果。

委托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进行投票的其他股东,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有明确投票意见指示,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东不得接受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无明确投票意见指示的委托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龙泰街8号海大科学园1栋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进行证券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柱建国先生、刘运国先生及离任独立董事桂建芳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22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关于2025年进行证券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2025-011、2025-013)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5月8日9:30-11:30和14:30-17:00。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龙泰街8号海大科学园1栋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或证券账户开户办理确认单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可不提供)、单位持股凭证(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加盖公章)办理登记。公司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加盖公章),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授权其名下境外投资者行使股东权利的,应提供相应的经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授权代表签字的持股说明。

授权委托书应包含但不限于:委托人全称、代理人全称;是否具有表决权;分别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弃权等的明确指示;委托书签发日期和有效期限;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2。

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为一个小时。

(二)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志健、卢浩雯、杨华芳

联系电话:(020)39388960

联系传真:(020)39388958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化龙镇龙泰街8号海大科学园1栋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11434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三)其他备查文件。

备查文件备置地点:本公司证券部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11。

2、投票简称:海大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2025年5月1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5月13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经过股东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进行证券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除需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承诺放弃表决权或者不得行使表决权以外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和数量(股):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11　　证券简称:海大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8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在广州市番禺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薛华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8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总经理。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七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七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回收表决票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何建国先生、刘运国先生及离任独立董事桂建芳先生分别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总经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董事会赋予的总经理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

三、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5-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查通过。

公司关联董事薛华先生、许英灼先生及钱雪桥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均参与表决。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九、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进行证券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关于2025年进行证券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关于2025年进行证券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2025年进行证券及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5-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程琦先生、钱雪桥先生属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董事均参与表决。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四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十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程琦先生、钱雪桥先生属于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董事均参与表决。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并注销相应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十二、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程琦先生、钱雪桥先生属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董事均参与表决。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十三、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议案》。

公司董事程琦先生、钱雪桥先生属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其余董事均参与表决。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十四、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